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
342號(國土署)

聯絡人：張景青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947

電子郵件：cchang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27772358

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國計字第11308125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原住民族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及成果檢核作業要點」1份，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113年5月8日內授國計字第1130804758號函頒修正「內政部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、部（聚）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圖法定作業要點」（以下簡稱補助要點）續辦。
- 二、本部於112年至114年補助12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原住民族主管機關辦理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及成果檢核作業，為利調查成果檢核作業進行，爰訂定旨揭要點。
- 三、依補助要點肆、經費核撥及管考「二、管考規定」（二）規定，第1梯次調查成果應於113年10月31日前函送成果檢核紀錄至本部國土管理署，附件檢核紀錄請依旨揭要點附件格式並核章後，掃描成PDF格式之電子檔，存入光碟片隨文檢附。
- 四、檢核紀錄表中「內業檢核紀錄表」之「（二）合理性檢查紀錄表」及「二、外業檢核紀錄表」得以本部國土管理署



建置「原住民族聚落調查作業平台」匯出表單替代，惟仍須於表單空白處核章後掃描成PDF格式之電子檔隨文檢附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(含附件)

裝

訂

線

原住民族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及成果檢核作業要點

一、調查目的

內政部於 112 年至 114 年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，為使相關單位（人員）有所依循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調查範疇

- （一）核定部落範圍內既有建築物或設施。
- （二）核定部落範圍外經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評估有調查需求之原住民族聚落既有建築物或設施。

三、作業程序

作業程序區分為前置作業、調查及成果檢核等階段，其中成果檢核階段再區分為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檢核階段」及「中央單位檢核階段」，各含內業及外業檢核兩部分。調查及成果檢核階段办理流程如圖 1。

四、各階段相關單位（人員）分工

（一）前置作業階段

1. 本部：

- （1）編列經費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。
- （2）委託專業團隊建立調查作業流程及方法、建置調查平台、蒐集及建置調查所需基礎圖資、辦理教育訓練等。
- （3）會同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土地範圍內 105 年 5 月 1 日前既有住宅之調查作業。

2. 原住民族委員會：

- (1) 參與並協助本部委託專業團隊建立調查作業流程及方法、建置調查平台、蒐集及建置調查所需基礎圖資之過程，提供相關意見，並會同本部辦理教育訓練。
- (2) 會同本部辦理原住民族土地範圍內 105 年 5 月 1 日前既有住宅之調查作業。

3. 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原住民族單位：

- (1) 向本部申請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部（聚）落環境基本調查」補助經費並辦理委外發包作業。
- (2) 參加教育訓練。

4. 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：參加教育訓練。

5. 受託專業團隊（含部落駐地人員）：參加教育訓練。

（二）調查階段：

1. 本部：

- (1) 釐清相關疑義及調查平台操作問題之協助處理。
- (2) 督導及協調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原住民族單位辦理調查作業。

2. 原住民族委員會：

- (1) 協助本部釐清相關疑義。
- (2) 督導及協調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原住民族單位辦理調查作業。

3. 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原住民族單位：協調各鄉（鎮、

市、區)公所及督導受託專業團隊(含部落駐地人員)辦理調查作業。

4. 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：協助通知村(里)長、鄰長及部落首長，並視需要提供調查作業之必要協助。
5. 受託專業團隊(含部落駐地人員)：現地調查本要點第二點之調查範疇。

(三) 成果檢核階段

1. 本部：

- (1) 於中央單位檢核階段就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原住民族單位函送資料進行內業檢查(檢查項目如附表1)，就檢查有誤者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原住民族單位辦理複查。
- (2) 內業檢查通過後，主政辦理外業檢查作業(檢查項目如附表2)，就檢查有誤者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原住民族單位辦理複查。

2. 原住民族委員會：

- (1) 督導及協調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原住民族單位辦理成果檢核作業。
- (2) 會同參加本部主政辦理之外業檢查作業。

3. 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原住民族單位

- (1) 於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檢核階段就部落駐地人員繳交資料進行內業檢查(檢查項目如表1)，就檢查有誤者辦理複查。

(2)內業檢查通過後，辦理外業檢查作業（檢查項目如表 2），就檢查有誤者辦理複查，並召開公所及村里鄰長會議確認調查成果。

(3)於中央單位檢核階段配合本部內業、外業檢查作業，並就檢查有誤者配合辦理複查，督促部落駐地人員於部（聚）落調查平台更正資料。

4. 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：

配合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檢核階段及中央單位檢核階段之外業檢查作業，協助通知村（里）長、鄰長及部落首長。

5. 受託專業團隊（含部落駐地人員）：

繳交之資料經檢查有誤者，應配合辦理複查，於部（聚）落調查平台更正資料。

（四）本部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調查成果，請該會同意或採取其他方式確認之，以作為原住民族土地 105 年 5 月 1 日前既有住宅之佐證文件。

五、本要點函頒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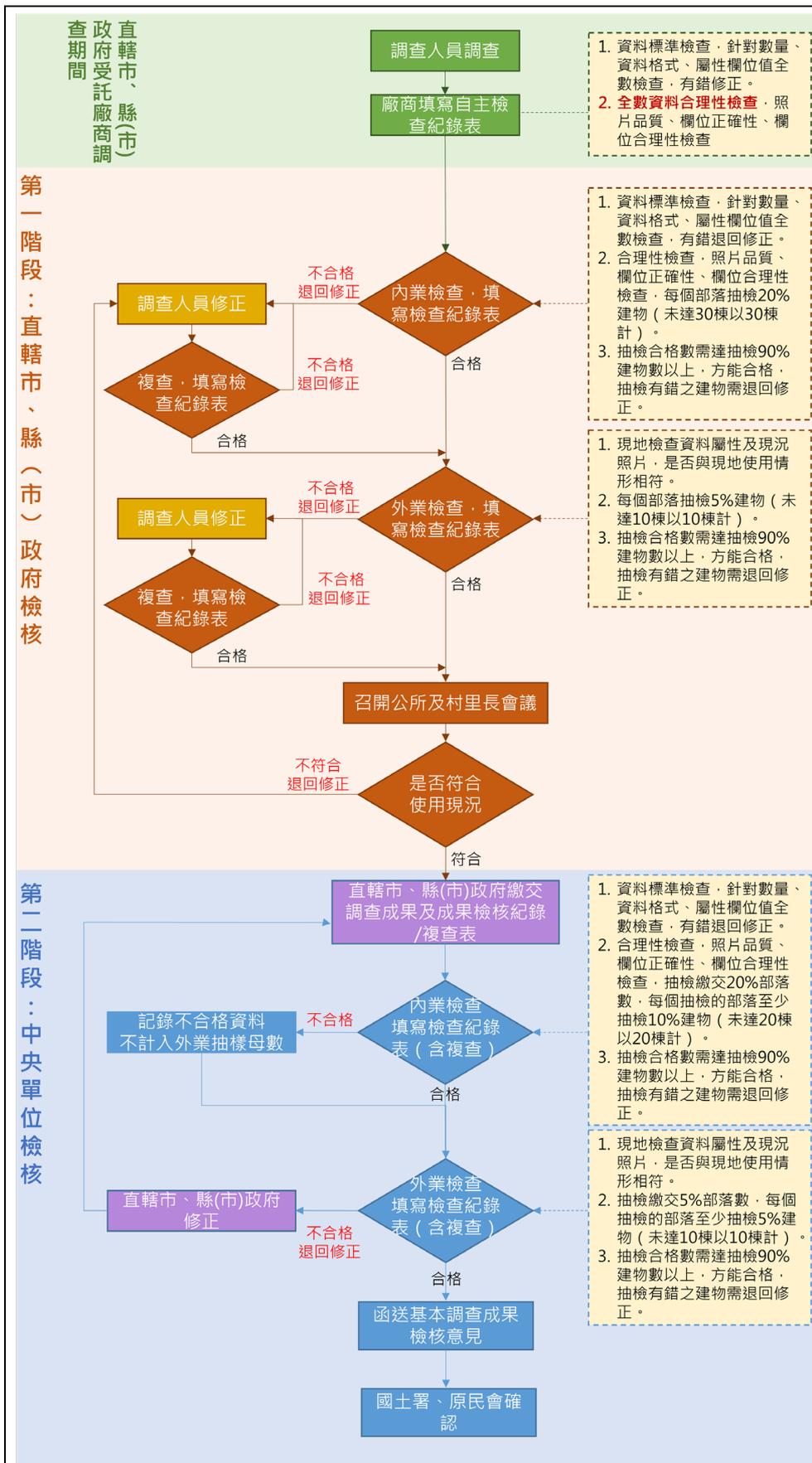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 部(聚)落環境基本調查作業及流程及方法

表 1 內業檢查項目說明表

檢查項目		說明
一、資料標準檢查	(一) 繳交數量核對	<p>檢查應調查範圍內之建物是否均已繳交成果？</p> <p>1. 部（聚）落範圍內屬最新版臺灣通用電子地圖既有之建物框，均應納入調查。 2. 部（聚）落範圍內屬現地有建物而臺灣通用電子地圖上所無之新增建物，亦應納入調查。</p>
	(二) 資料格式檢查	<p>檢查建物資料是否依中央規定格式建置？</p> <p>1. 資料是否依詮釋資料格式等相關規定建置 2. 如屬最新版臺灣通用電子地圖既有之建物框，應以「面」格式建置屬性資料。 3. 如屬現地有建物而臺灣通用電子地圖上所無之新增建物，應以「點 (point)」格式新增調查成果。</p>
	(三) 屬性欄位值檢查	<p>1. 依中央規定之必填欄位是否完整填寫？</p> <p>1. 必填欄位不得缺漏。 2. 「建物現況是否存在」欄位勾選「存在」者，其「經度坐標」、「緯度坐標」、「建物現況樓層數」、「建物建造材質」、「使用型態 1 一級分類」、「使用型態 1 二級分類」、「使用型態 1 三級分類」、「是否屬 105.5.1 前既有建物」等欄位不得缺漏。 3. 「使用型態 1 三級分類」之分類代碼為 50802、60100、60201、60202、60203、60204、60205、60300、60400、60600、70103、00405 者，其「設施名稱」欄位不得缺漏。 4. 「是否屬 105.5.1 前既有建物」勾選「是，有其他證明文件佐證」者，其「105.5.1 前既有建物證明文件」欄位應上傳相關檔案，不得缺漏。</p>
		<p>2. 屬性欄位填寫邏輯前後是否一致？</p> <p>1. 欄位填寫邏輯前後應一致。 2. 「建物框資料來源」屬 106 年臺灣通用電子地圖者，則「是否屬 105.5.1 前既有建物」欄位應勾選「是，以 106 年度臺灣通用電子地圖推定」；屬 111 年臺灣通用電子地圖者，則「是否屬 105.5.1 前既有建物」欄位應勾選「是，</p>

檢查項目		說明
		有其他證明文件佐證」或「否」。
二、合理性檢查	(一) 現況照片品質檢查	檢查現況照片是否可清楚辨識使用現況？ 現況照片應拍攝門牌及建物正面照，並可辨識出建物現況樓層數及使用現況；如該建物無門牌，應於備註欄位標註。
	(二) 屬性欄位正確性檢查	1. 檢查屬性欄位填寫內容是否正確？ 1. 比對「建物現況是否存在」、「建物現況樓層數」、「建物建造材質」欄位之勾選內容與現況照片是否相符。 2. 檢查「經度坐標」及「緯度坐標」是否正確。 3. 檢查「設施名稱」欄位是否與現況照片相符，是否有錯漏字。
		2. 檢查105年5月1日前既有建物證明文件是否足資證明該建物確為105年5月1日前即存在迄今者？ 「是否屬105.5.1前既有建物」欄位勾選「是，有其他證明文件佐證」者，應檢視上傳之證明文件（水電證明、稅捐、設籍或房屋謄本、建築執照、建物登記證明、航照圖、四鄰證明書或其他經縣市政府審認足資證明之文件）是否足資佐證該建物確為105年5月1日前即存在迄今者。
	(三) 屬性欄位合理性檢查	檢查使用型態分類是否合理？ 比對「使用型態1三級分類」、「使用型態2三級分類」、「使用型態3三級分類」之勾選內容，與設施名稱、備註欄位及現況照片之使用情況是否相符。
	(四) 調查進度檢查	調查進度狀態是否改為已完成？ 檢查確認現況照片及屬性資料均無誤後，應將「調查進度」按鈕之狀態改為「已完成」。

表 2 外業檢查項目說明表

檢查	說明
1. 建物現況是否存在？	比對「建物現況是否存在」欄位之勾選內容與建物現地使用情形是否相符。
2. 現況照片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比對上傳之現況照片與建物現地使用情形是否相符。
3. 「建物現況樓層數」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比對「建物現況樓層數」欄位之填寫內容與建物現地使用情形是否相符。
4. 「建物建造材質」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比對「建物建造材質」欄位之填寫內容與建物現地使用情形是否相符。
5. 使用型態分類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<p>1. 比對「使用型態」欄位之填寫內容與建物現地使用情形是否相符。</p> <p>2. 如屬多種使用型態，除了混合使用住宅，可於「使用型態1三級分類」欄位，分類為「50301兼工業使用住宅」、「50302兼商業使用住宅」或「50303兼其他使用住宅」以外，其他類型之混合使用，應填寫使用型態2或使用型態3之欄位。</p>

附件：調查成果檢核紀錄表

一、內業檢核紀錄表

(一) 資料標準檢查紀錄表

00市政府／00縣政府資料標準檢查紀錄表										
初檢紀錄								複查紀錄		
部(聚)落數		○○處	初檢人員姓名				複查人員姓名			
序號	部(聚)落名	調查人員	(一)繳交數量 核對	(二)資料格式檢 查	(三)屬性欄位值檢查		初檢日期	初檢結果	複查日期	複查結果
			應調查範圍內 之建物是否均 已繳交成果？	建物資料是否依 中央規定格式建 置？	1. 依中央規定 之必填欄位是 否完整填寫？	2. 屬性欄位填寫 邏輯前後是否一 致？				
1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
2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
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

備註：

1. 初檢合格者，免辦理複檢。
2. 若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

(二) 合理性檢查紀錄表 (得以本部國土管理署建置「原住民族聚落調查作業平台」匯出表單替代)

00市政府/00縣政府合理性檢查紀錄表											
鄉鎮市區別						村里別					
部(聚)落名						調查人員姓名					
初檢紀錄											
初檢日期		年 月 日				初檢人員姓名					
部落建物總數 (A)		抽檢建物數 (B)		合格建物數 (C)		合格率 (C)/(B)		合理性檢查結果(合格 率達 90%以上為合格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
序號	建物 ID	現況照片品質檢查	屬性欄位正確性檢查						屬性欄位合理性檢查	調查進度檢查	檢查結果
		現況照片是否清楚辨識使用現況?	1. 「建物現況是否存在」欄位與現況照片是否相符?	2. 「建物現況樓層數」欄位與現況照片是否相符?	3. 「建物建造材質」欄位與現況照片是否相符?	4. 「經度坐標及緯度坐標」是否正確?	5. 「設施名稱」欄位是否與現況照片相符或有錯漏字?	6. 證明文件是否足資證明為105.5.1前存在之建物?	使用型態分類是否合理?	調查進度狀態是否為已完成?	
1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毋須檢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		
2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毋須檢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		
3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毋須檢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		
4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					

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毋須檢附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
5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毋須檢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		
複查紀錄											
複查日期	年 月 日		複查人員 姓名				複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已完成修正，檢查合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完成修正，檢查不合格。 須修正建物 ID：			

◎若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

二、外業檢核紀錄表（得以本部國土管理署建置「原住民族聚落調查作業平台」匯出表單替代）

00市政府／00縣政府外業檢核紀錄表								
鄉鎮市區別				村里別				
部(聚)落名				調查人員姓名				
初檢紀錄								
初檢日期		年 月 日		初檢人員姓名				
部落建物總數(A)				抽檢建物數(B)				
合格建物數(C)				合格率(C)/(B)				
外業檢核結果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(註：合格率達 90%以上為合格)						
序號	建物 ID	1. 「建物現況是否存在」欄位與現地使用情形是否相符？	2. 現況照片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3. 「建物現況樓層數」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4. 「建物建造材質」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5. 使用型態分類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6. 設施名稱、備註欄位與現地使用情況是否相符？	檢查結果
1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
2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
3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

◎若表格不足，請自行新增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